

桃園市 106 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 【授課教師增能研習】 國民中學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研習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要點。
- 二. 桃園市 106 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實施計畫。

貳、緣起：

因應九年一貫課程的實施，將視覺、音樂、表演藝術三大領域融合為藝文學習領域，然而表演藝術這一科目，無論在設備或者師資部分都明顯不足，因此大多數的學校都以校內配課方式因應之，而產生所謂的非專長授課教師，為落實藝文教育，除儘量促成學校補足不足的專業師資外，實有必要提升非專長授課教師藝文專業能力，因此藉非專長授課教師增能計畫，期能有效提升非專長教師之藝文專業知能。

參、目標與行動策略：

一、目標：

組織以「精進教學」為基礎的教師學習社群，提升非專長授課教師教學專業能力。落實輔導員與教師「專業對話」、「課程設計」、「教學研究」、「示範教學」、「經驗分享」與「成果發表」之專業成長模式，促進非專長授課教師專業發展。

二、行動策略：

於學年度初期舉辦非專長授課教師增能研習第一梯次，透過經驗分享促進非專長授課教師專業發展，開學後第一週，採取六小時實境體驗法；實際以自身的學習經驗當作教學的素材，把一堂課程體驗設計為三小時的教學過程，回到學校直接授課。第二梯次以協助課程發展為前提，使用有效教學與體驗實作的方式，瞭解當代藝術發展、現況與表現方式，以視覺體驗與行動場域，轉化成教學的動能；第三梯次則以教學現場教學守則給予教師足夠的步驟，讓經驗豐富的輔導員提供學期中所需解決問題與經驗傳授的方法。

三、計畫特色：

以有效簡單的方式，促進非專長授課教師跨入本領域專業發展，健全藝文師資結構，落實藝文教育。

肆、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三、承辦單位：桃園市立南崁國民中學

四、協辦單位：桃園市立仁美國國民中學、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秀才分校、
桃園市立大坡國民中學、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桃園市立
中壢國民中學、桃園市大成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平南國民中
學

伍、實施期程：

辦理時間：第一階段 106 年 09 月 02 日（星期六）

第二階段 106 年 09 月 16 日（星期六）

第三階段 106 年 10 月 14 日（星期六）

陸、辦理地點：

桃園市立仁美國國民中學、桃園市大成國中、桃園市立南崁國民中學

柒、參加對象：

一、本市各公私立國中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召集人。

二、本市各公私立國中非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專長授課教師。

三、本市各公私立學校配到藝術與人文課程教師。

四、本市各公私立學校已經修業第二專長想要增進教學專業知能教師。

捌、活動內容：

日期 時間	106年9月2日	106年9月16日	106年10月14日
	星期六	星期六	星期六
08:30~ 09:00	報到 南崁國中	報到 南崁國中	報到 大成國中
09:00 ~ 12:00	[從暖身到表演 藝術課程] 放鬆肢體活動 五覺基礎訓練 呂睿涵老師	原民情人包__傳統 圖案認識與製作 原民講師	手機也可拍微電影 進階 貝克大叔
12:00~ 13:00	午餐		
13:00 ~ 16:00	廣播劇傳統戲 劇即興劇、廣 告拍攝 戲劇形式 呂睿涵老師	原民舞蹈教學 陳伊芳老師	手機也可拍微電影 進階 貝克大叔 實作活動發表

玖、成效評估：

- 一、舉辦非專長授課教師增能研習，精進教學研究，提升本市國民中學課程與教學品質。
- 二、結合輔導團到校輔導、教學示範、教師研習、網路平台成果發表等活動，落實各校非專長授課教師增進教學效能。

拾、獎勵

依據「桃園市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獎懲要點」、「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暨「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辦理敘獎。

拾壹、經費來源：

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計畫」專款項下支應，概算如附表四。

拾貳、本計畫陳市府教育局轉陳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核准後實施。